柳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0年公开招编外聘用人员面试须知

一、考生须按照我中心的面试时间与安排，在2020年9月11日凭本人身份证到柳州市高新一路北一巷7号柳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9楼0911候考室报到，参加面试抽签。对证件携带不齐的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二、面试上午9:05开始,中午12:00-13:00为午餐时间，请考生自行解决午餐，面试下午13:35开始。

三、考生进入柳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需佩戴口罩，考生不得穿制服或有明显文字或图案标识的服装参加面试。

四、面试采取结构化面试方式，主要考察报考面试者的基本素质、仪表举止和逻辑思维、协调应变、语言表达能力以及工作岗位必备的素质等。满分100分。

五、考生报到后，工作人员组织考生抽签，决定面试的先后顺序，考生应按抽签确定的面试顺序进行面试。面试程序：依抽签的序号由我中心工作人员依次引导进入面试室进行面试，每位考生面试时间约为5分钟。

六、参加面试考生必须自觉服从工作人员管理，关闭携带的手机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工作人员履行职责，不得扰乱考场及其他面试工作地点的秩序，更不得威胁、侮辱、诽谤、诬陷工作人员或其他参考面试考生。

七、面试开始后，工作人员按抽签顺序逐一引导考生进入面试室面试。候考考生须在候考室静候，不准吸烟，不准喧哗，不得随意走动，不得影响他人，应服从工作人员的管理。面试期间严禁任何人向考生传递面试试题信息。

八、考生必须以普通话回答考官提问。在面试中，应严格按照考官的指令回答问题，不得透露考生姓名。考生对考官的提问不清楚的，可要求考官重新念题。考生须服从考官对自己的成绩评定，不得要求考官加分、复试或无理取闹。

九、面试结束后，考生自行离开中心，不得在考场附近逗留。

十、面试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认定为面试违纪行为，取消面试成绩。

（一）不遵守考场纪律，不服从工作人员安排与要求。

 （二）未经工作人员同意，在面试过程中擅自离开考场的。

（三）其他违反考场纪律，但尚未构成作弊的行为。

十一、面试有下列行为之一的，认定为面试作弊，取消面试成绩，不予录用。

（一）迫使他人为自己面试提供方便的。

（二）面试过程中使用通讯设备的。

（三）由他人冒名顶替参加面试的。

（四） 其他作弊行为。

十二、面试工作结束后，我中心将于3个工作日内通知入围对象参加体检，考生应注意安排好自己的日程。